



证券代码：300197

证券简称：铁汉生态

公告编号：2020-056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下称“本次会议”）于2020年5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5月9日前以电子邮件、书面形式送达全体监事。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尹岚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前提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的要求，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5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十二个月。

表决情况：表决票3票，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表决结果：通过。

2、审议通过了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变更及豁免公司间接股东自愿性股份转让限制承诺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变更及豁免股份转让限制承诺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等相关规定，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本次豁免事项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变更及豁免公司间接股东自愿性股份转让限制承诺的公告》。

关联监事尹岚、黄美芳对该事项进行了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表决票1票，赞成票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表决结果：通过。

3、审议通过了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关于公司引入战略投资者暨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引入战略投资者暨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有助于公司优化股东结构，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资信能力及抗风险能力，增强公司的品牌影响力、市场开拓能力和融资能力。国有战略股东将集中

资源及所有平台优势，积极支持公司的全面业务发展，包括但不限于按照市场化原则择机对相关资产进行整合、重组，在生态环保、生态修复等多个领域展开合作，给予公司多方位的支持。公司引进战略投资者有利于推动公司与中央企业在生态环保领域技术和资源方面实现优势互补，实现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有利于进一步加强公司竞争力，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存在借战略投资者入股名义损害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形。

表决情况：表决票3票，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逐项审议。《关于公司引入战略投资者暨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0年5月13日